

文峰区甜水井街道办事处 2024 年政府信息公开工作 年度报告

一、总体情况

本年度报告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以下简称《条例》）要求，结合甜水井街道 2024 年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实际编制而成。2024 年，在区委、区政府的正确领导下，我街道全面落实政务公开要求，稳步推进政府信息管理，持续加强公开平台建设，推进政府信息公开工作落到实处。

一、主动公开情况

2024 年度，通过文峰区政府网站主动公开各类政府信息 88 条，其中包括街道公示 25 条，街道传真 59 条，信息公开年度报告 1 条，建议提案办理 3 条。

二、依申请公开情况

2024 年，未接收到受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无不予公开、无法提供、不予处理的情况。

三、政府信息管理

加强组织领导，由街道主要领导亲自抓，分管负责人具体抓，经办人员落实。紧盯重点领域，及时发布更新政策文件解读、街道安全生产、食品药品监管、公共文化服务、社会保险公示等重点领域内容，确保权力运行公开透明。严格把关审查，信息发布严格按照“三审”制度进行，坚持分级审核、先审后发，保证信息公开真实、准确。

四、政府信息平台建设

建设政务公开专区，设置“政务公开专区”醒目标识，配备电脑、打印机等办公设备，安排专职工作人员负责信息公开维护、更新等网站日常管理工作，提供政府信息查询、政策咨询等服务。

五、监督保障

为确保政府信息公开工作落到实处，严格按照政府公开信息审核原则，定期对已发布的政府公开信息进行自查，对有关问题及时整改，确保信息准确、内容全面。通过建立长效的政府信息公开机制，进一步强化工作人员的职能素质，逐步提升公开信息内容质量。

二、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

第二十条第（一）项			
信息内容	本年制发件数	本年废止件数	现行有效件数
规章	0	0	0
行政规范性文件	0	0	0
第二十条第（五）项			
信息内容	本年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许可	0		
第二十条第（六）项			
信息内容	本年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处罚	0		
行政强制	0		
第二十条第（八）项			
信息内容	本年收费金额（单位：万元）		
行政事业性收费	0		

三、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

(本列数据的勾稽关系为：第一项加第二项之和，等于第三项加第四项之和)		申请人情况						总计	
		自然人	法人或其他组织						
			商业企业	科研机构	社会公益组织	法律服务机构	其他		
一、本年新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0	0	0	0	0	0	0	
二、上年结转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0	0	0	0	0	0	0	
三、本年度办理结果	(一) 予以公开	0	0	0	0	0	0	0	
	(二) 部分公开 (区分处理的, 只计这一情形, 不计其他情形)	0	0	0	0	0	0	0	
	(三) 不予公开	1. 属于国家秘密	0	0	0	0	0	0	0
		2. 其他法律行政法规禁止公开	0	0	0	0	0	0	0
		3. 危及“三安全一稳定”	0	0	0	0	0	0	0
		4. 保护第三方合法权益	0	0	0	0	0	0	0
		5. 属于三类内部事务信息	0	0	0	0	0	0	0
		6. 属于四类过程性信息	0	0	0	0	0	0	0
		7. 属于行政执法案卷	0	0	0	0	0	0	0
		8. 属于行政查询事项	0	0	0	0	0	0	0
	(四) 无法提供	1. 本机关不掌握相关政府信息	0	0	0	0	0	0	0
		2. 没有现成信息需要另行制作	0	0	0	0	0	0	0
		3. 补正后申请内容仍不明确	0	0	0	0	0	0	0
	(五) 不予处理	1. 信访举报投诉类申请	0	0	0	0	0	0	0
		2. 重复申请	0	0	0	0	0	0	0
		3. 要求提供公开出版物	0	0	0	0	0	0	0
		4. 无正当理由大量反复申请	0	0	0	0	0	0	0
		5. 要求行政机关确认或重新出具已获取信息	0	0	0	0	0	0	0
	(六) 其他处理	1. 申请人无正当理由逾期不补正、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	0	0	0	0	0	0	0
		2. 申请人逾期未按收费通知要求缴纳费用、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	0	0	0	0	0	0	0
3. 其他		0	0	0	0	0	0	0	
(七) 总计		0	0	0	0	0	0	0	
四、结转下年度继续办理		0	0	0	0	0	0	0	

四、政府信息公开行政复议、行政诉讼情况

行政复议					行政诉讼									
结果 维持	结果 纠正	其他 结果	尚未 审结	总计	未经复议直接起诉					复议后起诉				
					结果 维持	结果 纠正	其他 结果	尚未 审结	总计	结果 维持	结果 纠正	其他 结果	尚未 审结	总计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五、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

存在的主要问题：一是部分政务公开内容更新不及时、不充分，部分信息存在滞后。二是政务公开工作效果不够明显，群众参与度较低。

解决方法和改进措施：

一是进一步加大力度推进政务公开工作的落实，及时有效发布信息，严格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等法规、制度的规定，及时、真实、全面地公开政务信息。

二是通过多种方式强化普及宣传，提升政务公开平台知晓率，鼓励群众提出意见和建议并及时整改和回应，推动信息公开工作广泛深入开展。

六、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

本年度，本机关未收取信息公开处理费。